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鹏元公告【2023】574号

中证鹏元关于关注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湖交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下述债券开展评级：

债券简称	上一次评级时间	上一次评级结果		
		主体等级	债项等级	评级展望
18金湖交投债/PR金湖交投	2023年6月27日	AA	AAA	稳定

根据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披露的《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根据金湖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淮安市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决定》，金湖县人民政府将其持有公司的75,650万元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0%）无偿转让给金湖县国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湖国控”），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金湖国控，实际控制人仍为金湖县人民政府。

中证鹏元已就上述事项与公司进行沟通，根据公司反馈，本次股权调整系区域内国有资产优化整合的需要，将公司及金湖县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¹全部并入金湖国控，整合后的金湖国控定位于金湖县最核心的城投平台。中证鹏元认为，虽然本次股权调

¹ 上述股权划转已于2023年11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

整后，公司由金湖县人民政府下属一级平台变更为二级平台，但预计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中证鹏元将密切关注以上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治理管控及政府支持等方面的影响，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18金湖交投债/PR金交投”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